

## 附件 5.3.2A 本校 2020 年度碩士班招生簡章

### 拾肆、其他規定：

- 一、本次招生考試除特殊教育學系、特殊教育學系資賦優異教育碩士班招收一般生及公費生外，其餘招生系所皆招收一般生。
- 二、錄取生於報到後欲辦理保留入學資格，須經各招生系所同意；除有懷孕、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情形或法律另有規定者，從其規定。
- 三、凡經各系所認定必須補修基礎科目者，應依指定補修及格始准畢業，此皆不列入畢業學分。
- 四、新生入學須參加新生體檢。
- 五、本校分進德、寶山二校區，技術及職業教育學院、工學院、管理學院學生以在寶山校區上課為原則。
- 六、考生若有申訴情事（含違反性別平等原則），應於榜示後7日內（以郵戳為憑），以書面檢附相關資料具名逕寄本校招生委員會，經該會裁決後函覆。
- 七、有關本校保留入學資格、休學、修業年限、畢業條件及應修學分數、學分抵免等學籍有關規定，請逕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查詢。
- 八、本校提供各項入學獎勵金【相關規定請至本校教務處→招生及教學資源組網頁查詢】：
  - (一)鼓勵本校畢業生續讀本校碩士班：請詳見「本校學生續讀本校碩士班獎勵要點」。
  - (二)鼓勵優秀學生就讀本校碩士班：請詳見「大力卜股份有限公司獎勵優秀學生作業要點」。
- 九、取得准考證之考生得申請延期徵集至學校註冊截止日，以避免入營後再申請解除徵集處理之困擾。役男可憑准考證向役政機關辦理延期徵集。
- 十、其他未盡事宜以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。

109碩士班P.11